

证券代码：601088

证券简称：中国神华

公告编号：临 2014-080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安庆电厂二期扩建工程项目获得核准的公告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安庆电厂二期扩建工程项目（“本项目”）获得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核准。核准批复文件（文号：皖发改能源函[2014]1252号）主要内容如下：

（一）为保障皖中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用电需求，提高电网安全运行可靠性，同意建设本项目。

（二）项目单位为本公司控股 51%的子公司神皖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神皖能源公司”）的全资下属单位安徽安庆皖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地点为安徽省安庆市。

（三）本项目建设 2×1000 兆瓦超超临界燃煤发电机组。机组投产后，脱硫效率不低于 95%，脱硝效率为 80%，所排灰渣全部综合利用。机组采用二次循环水冷却方式，年用水量 1916 万立方米，取自长江。

（四）本项目动态总投资约人民币 72.38 亿元。其中资本金约占 20%，由神皖能源公司出资；其余所需资金以银行贷款方式解决。

特此公告

承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命

董事会秘书

黄清

2014 年 12 月 30 日